

我省实现二十连丰

水稻、大豆、玉米单产创历史新高 粮食生产稳居全国第一

生活报讯 (记者孟薇薇)记者从黑龙江省农业农村厅获悉,今年我省坚持早启动、强指导、紧调度、促增收,统筹推进秋收生产各项工作,努力变“丰收在田”为“丰收归仓”。目前,除个别玉米冬收地块外,我省秋收生产全面告捷。据农情调度显示,截至10月30日晚,全省农作物已收获23313.4万亩,粮食作物已收获22761.8万亩,稳居全国第一。

据了解,我省通过高质量备耕、高标准春耕、精细化田管,筑牢丰收之基。从专家测产和农民实际收获看,水稻、大豆、玉米单产创历史新高,粮食生产实现“二十连丰”。

9月中旬开始,我省全面打响秋收生产战役,省农业农村厅抽调200名专业技术人员组成11个督导组下沉一线,根据作物生育进程和成熟度,指导各地合理调配收获机械,适时组织各地开展秋收作业。

与此同时,省农业农村厅还通过强化指导服务,分类组织推进。

先后印发《2023年全省秋收生产工作指导意见》《关于加快秋收进度的紧急通知》等指导文件,组织各地分类有序开展秋收生产。

据悉,省农业农村厅还组织各地坚持人机结合,以机为主,分类抢收快收。对适合机收作业的粮食,做好农机调度,优化作业流程,合理配置机具,确保机械达到满负荷作

业;对坡岗地、边角地等不适合大机械作业地块,采取人力和小型机械相结合的方式抢收快收。组织各地科学安排收获顺序,具体做到了“四先四后”:先收获经济作物后收获粮食作物、先收获种子田后收获一般大田、先收获成熟作物后收获晚熟作物、先收获倒伏作物后收获正常生长作物。同时,在机收过后,做好人力捡拾,减少了田间损失,实现颗粒归仓。

此外,省农业农村厅还想方设法“强化统筹推进,促进增产增收”,统筹推进秋收生产与秋整地、秸秆综合利用、粮食收储销售等重点工作。



图片由受访单位提供

首届中国(黑龙江)国际绿色食品和全国大豆产业博览会14日启幕

邀请近20个国家和地区1300家企业参展

近60项活动同期举行

生活报讯 (记者梁晨)首届中国(黑龙江)国际绿色食品和全国大豆产业博览会,将于2023年11月14日-18日在哈尔滨国际会展中心举办。1日,本届博览会新闻发布会举行,黑龙江省贸促会会长陈士军在会上进行了主旨发布,介绍了首届博览会的总体安排情况。黑龙江省贸促会副会长谭百成、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副局长王大明、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李文德也在发布会上做了相关介绍。

突出“7条产业链+N个展览专题”

黑龙江省贸促会会长陈士军介绍,本届博览会将以当好国家粮食安全“压舱石”为根本遵循,以“绿色发展,共创未来”为主题,新疆作为主宾省、哈尔滨市作为主题市,规划展览总面积6万平方米,邀请近20个国家和地区的1300家名优特新和行业领军绿色食品企业参展。同期将举办首届全国大豆产业发展推进会、2023·黑龙江第十九届金秋粮食交易合作洽谈会等两项框架内活动。

设置大豆产业,全国名优特新绿色食品,黑龙江“黑土优品”及特色优质农产品,进口食品,农业科技及食品加工、包装、物流等配套产业5个展区。

从展览内容来看,突出“7条产业链+N个展览专题”,7条产业链为:大豆、玉米、稻米、林下、冷水鱼、乳制品加工、肉类加工和鹅货产业链;N个展

搭建全国大豆产供销合作平台
助力产业高质量发展

黑龙江省贸促会会长陈士军介绍,我省作为全国最大的优质大豆生产和供给基地,常年大豆种植面积占全国的40%以上,商品率达到80%以上。我省依托良好产业基础,通过搭建全国大豆产供销合作平台,促进实现“扩得了、产得出、卖得好”。

我省始终以“粮头食尾”“农头工尾”为抓手,推动粮食精深加工,做强绿色食品加工业。搭建大豆产供销对

立足打造三个平台

黑龙江省贸促会副会长谭百成就本届博览会的亮点特色做了介绍。

本届博览会立足打造切实扛起维护国家粮食安全“压舱石”和促进大豆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有力平台;依托展会品牌价值和行业影响,着力打造“从田间地头到百姓餐桌”绿色食品全产业链合作交流平台;依托我省资源优势和产业基础,全力搭建全国大豆产供销专业对接平台。

邀请17个省区市共同主办2023·黑龙江第十九届金秋粮食交易合作洽谈会等两项框架内活动。

“金秋会”意向签约额已超105亿元

黑龙江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副局长王大明就今年“金秋会”在促进黑龙江打造粮食品牌、推进粮食产销合作和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方面有怎样的考虑做了介绍。

“金秋会”已连续成功举办18届,成为全国粮食贸易领域的重要活动。集中展示我省粮食品牌新优势。持续扩大粮食产销合作新成果。推动粮食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

本届金秋会,我省广邀各省市区粮储部门组团参会,鼓励开展政府

间、企业间的产销合作。目前,全国已有24个省(市、区)确定参会,并在不断增加中。

本届金秋会设置了贸易洽谈区、主办省(市)及主宾省粮食精深加工产品展示区,同期举办龙江优质大豆订货、省际间粮食产销合作和贸易签约等活动,致力于引导省内外企业,借助“金秋会”平台,建立并巩固长期稳定合作关系。截至目前,本届金秋会的意向性签约合同超过230份、销售额超过105亿元。

我省展区集中展示我省大豆发展新成果

黑龙江省农业农村厅李文德介绍,我省展区将以视频图板、沙盘模型、产品实物和现场制作等方式,综合展示我省大豆发展新成果。

围绕“良种”,设置高蛋白、高油、高产、兼用和推广面积最大等5项大豆最佳品种展示,促进单产提升。围绕“优加”,展示大豆蛋白、油脂、发酵制品、休闲食品、豆浆豆奶和精深加工等6类大豆精深加工产品,推动加工业发展。围绕“高科”,梳理我省大豆育种、种植技

公告·公示
报讯 13946092977

根据市政府关于历史遗留不动产办理的相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不动产权登记申请人及相关情况进行公示:

● 本人 孙 军 (身份证号:23010519703081212)现为东直家园小区A105栋3单元1605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孙桂芳,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44061259,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 本人 王春梅 (身份证号:23010519690111642)现为东直家园小区A101栋3单元2801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王春梅,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44062185,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 本人 孙秀杰 (身份证号:230105196511203420)现为东直家园小区D3栋1单元603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罗培明,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44062029,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 本人 陈殿忠 (身份证号:230105196307041318)现为东直家园小区A106栋1单元1302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陈殿忠,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44061656,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 本人 李世茂 (身份证号:230105195112270717)现为东直家园小区A101栋3单元2801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李世茂,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44061575,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 本人 刘娜 (身份证号:230105199002101640)现为东直家园小区A106栋3单元402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刘娜,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44061669,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 本人 张德凤 (身份证号:230102195712045826)现为东直家园小区A109栋3单元1802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张德凤,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44061527,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 本人 刘强 (身份证号:230105198007311316)现为东直家园小区A105栋3单元1301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刘强,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44061009,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 本人 刘强 (身份证号:230105198007311316)现为东直家园小区A105栋3单元1301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刘强,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44061010,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 本人 周红勤 (身份证号:230105196005081363)现为东直家园小区A106栋3单元1902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周红勤,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44061007,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 本人 周红勤 (身份证号:230105196005081363)现为东直家园小区A106栋3单元1902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周红勤,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44061008,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 本人 周红勤 (身份证号:230105196005081363)现为东直家园小区A106栋3单元1902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周红勤,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44061009,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 本人 周红勤 (身份证号:230105196005081363)现为东直家园小区A106栋3单元1902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周红勤,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44061010,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 本人 周红勤 (身份证号:230105196005081363)现为东直家园小区A106栋3单元1902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周红勤,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44061011,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07 生活报 执行总编:静伟 本版主编:孙莹
编辑:杨雨轩 版式:倪海连

2023·11·2 星期四 新闻热线 15604668136

权威资讯
匠心出品

在医线·福彩

妊娠32周孕妇囊肿破裂
医生避开子宫成功切除

8周后分娩健康女婴

生活报讯 (实习生王迪 记者王秋实)近日,哈市红十字中心医院产五科联合多学科医护团队,紧急为孕32周的准妈妈摘除巨大囊肿,孕妇于8周后成功分娩重3700克的健康女婴。目前,这对母女已平安出院。



医生:按时产检很重要

据了解,妊娠期附件囊肿的发生率为2~20/1000,约为同龄人群的2~20倍,多无明显症状,少数人群因囊肿扭转、破裂导致急腹症或可疑恶变,需要干预。随着妊娠期子宫增大,附件区囊肿可发生扭转、破裂、出血等并发症,表现为突发腹部疼痛、坠胀感等,严重时会导致流产或早产。

朱莹提醒,孕前检查和孕期产检同样重要,孕妇应及时发现异常,妥善处理,消除隐患。一旦妊娠期发现附件包块,要遵照医嘱按时产检,密切监测,根据孕妇的具体情况制定个体化治疗方案,以保障母婴的健康和安全。

本人 孙 公 示 身份证号:23010519801053424,现为道外区松北鹤群村集体土地使用权人,该房屋所有人为孙莹,孙莹于2004年5月18日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孙莹,孙莹由孙莹本人实际占有。本人承诺,该房屋所有人为孙莹,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本人 孙 公 示 身份证号:230105199002101640,现为东直家园小区A106栋3单元2101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孙秀杰,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44062029,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本人 孙 公 示 身份证号:230105196511203420,现为东直家园小区D3栋1单元603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孙秀杰,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44062185,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本人 孙 公 示 身份证号:230105196307041318,现为东直家园小区A106栋1单元1302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孙秀杰,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44061656,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本人 孙 公 示 身份证号:230105199002101640,现为东直家园小区A106栋3单元402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孙秀杰,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44061669,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本人 孙 公 示 身份证号:230102195712045826,现为东直家园小区A109栋3单元1802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孙秀杰,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44061527,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本人 孙 公 示 身份证号:230105198007311316,现为东直家园小区A105栋3单元1301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孙秀杰,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44061009,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本人 孙 公 示 身份证号:230105198007311316,现为东直家园小区A105栋3单元1301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孙秀杰,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44061010,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本人 孙 公 示 身份证号:230105196005081363,现为东直家园小区A106栋3单元1902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孙秀杰,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44061007,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本人 孙 公 示 身份证号:230105196005081363,现为东直家园小区A106栋3单元1902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孙秀杰,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